

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颂燕女士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 SAP（中国）科创赋能中心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市北高新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 SAP（中国）科创赋能中心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5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数据要素×案例培育工作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市北高新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数据要素×案例培育工作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市北高新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5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